辨理新頒法令租稅教育及宣導情形統計表

資料截止日期:1110630

宣誓	統計件.	數場次/人次/則/處/家/次
1.	對內講習	<u>82</u> 場, <u>1,636</u> 人
	講對專業代理人	<u>4</u> 場, <u>260</u> 人
	習外社會大眾	<u>11</u> 場, <u>456</u> 人
	會講各級學校	<u>64</u> 場, <u>17,184</u> 人
	習對外講習合言	- <u>79</u> 場, <u>17,900</u> 人
2.	新聞稿	<u>142</u> 則
3.	電子媒體(ex.電視、 LED、字幕機)	、 電視牆、電子看板 <u>2</u> 處
		超商等店家多媒體廣告 541,200 次
4.	平面、網路、電視及 廣播等媒體	平面媒體 96 則
		及 Facebook、Line、Band 等社交群組 <u>181</u> 則
		YOUTUBE 等直播平台上傳影片 <u>26</u> 則
		電視或電台播送次數 7_次
5.	戶外廣告及文宣宣導	懸掛紅布條、張貼海報 259 處
		捷運月台廣告、燈箱及看板 8 處
		導 腳踏車車體廣告 <u>0</u> 台
		車體車側廣告 0 面
		自製文宣 <u>16</u> 款、發放 <u>29,044</u> 處
	納稅者權利保護專	區 提供宣導資料 <u>0</u> 則
6.	宣導資料及討論區	
	動情形	則,無須回應 <u>0</u> 則)

備註:本表係統計新頒法令之租稅教育及宣導情形。

製表日期:1110712